

最新工程车辆租赁协议(大全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一

托运方：

承运方：

托运方详细地址：

收货方详细地址：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规格、数量、价款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到达地点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

货物运到期限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 货运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

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 %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

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 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不可抗力；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物的合理损耗；

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 份，送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 承运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订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二

甲方(出租方)：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承租方)：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有效证件： _____
驾驶证号： _____

码： _____ 所租车辆名称： _____ 型号： _____ 颜色： _____ 车

号：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
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就甲方将车辆出租于乙方使用
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租赁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止，甲方将 _____ 号车交付给乙方
使用。

租金：共计 _____ 元(人民币 _____ 万 _____ 千 _____ 百 _____ 拾 _____
元)。

押金：_____元(人民币__万__千__百__拾__元整)。
月租续交租金时间应在租赁到期前三天办理。

行驶里程：车辆允许行驶_____公里/(月/日)，每超出壹公里，加收人民币_____元。

行驶区域：在_____范围内。起始地点：_____返还地_____。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

1. 依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租金及相关费用。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供乙方所需的车辆。

2. 甲方保证所交付的车辆，其性能由车辆检测部门认定为技术状况合格且

车辆配置及相关证件齐全。

3. 甲方应每月定期对租赁车辆进行检测及维护。

4. 如实告知乙方租赁车辆的相关信息。

5. 对所获得的乙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6. 甲方承担该租赁车辆的保险费及养路费。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 如实向甲方提供驾驶人员的驾驶证、身份证证明材料。

2. 按时根据合同的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保持车辆原状。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其他设施。

5. 协助甲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和维修保养。

6. 不得利用甲方车辆，作非法用途，不得装载易燃易爆物品。

7. 保护甲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

转租所租赁的车辆。

8.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后，再向交警、公安等部门报案并办理相关手续。

9.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甲方。

第五条 免除或减轻责任

1. 双方因不可抗力(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117条第2款所称)原因不能履行协议的，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

2. 损失是由乙方自己过错造成的，其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一方违约后，对方应积极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损失部分要求赔偿；违约方应当承担对方为防止损失扩大而支付的合理费用，但以损失扩大部分的数额为限。

第六条 违约责任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费用、使用和保管租赁车辆的，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纳租金总额的3%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根据所租车辆型号按日收取租金。

2. 提前解除合同退租的，应按一个月租金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甲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将余款退还乙方。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前3日通知甲方续租的，在租赁期满后，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4. 乙方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退还保证金和押金。

(1) 提供虚假信息；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的；

(3) 转让、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

(4) 确有证据证明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5.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 未协助甲方按时参加租赁车辆车检或维修保养、不按车辆性能及操作程序使用车辆致使车辆修理、停运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 非因甲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 乙方违反交通法规所造成的车辆及人员伤亡(如喝酒，违章驾驶等)等其他原因致使保险公司不予受理或拒绝赔偿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 如发生事故，事故修理费在1200元以下的由客户自己支付；如损失费用在1200以上的按机动车保险条例执行，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车辆损失费用在1200元以上的由客户支付收取加速折旧费，（车辆自挂牌之日起未满两年的按30%，两年以上的按20%），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保险公司拒赔部分由乙方承担。
10. 在发生交通事故及其它意外事故时，乙方未按上述规定通知甲方或未按甲方的要求办理报警等相关事宜，给甲方造成的损失首先从乙方交纳保证金多余的押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1. 乙方在租赁期间发生车辆违章等行为所产生的罚款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无责任。

第七条 担保条款租赁期满，甲方按乙方实际履行合同情况，抵扣押金，不足部分从保证金中扣除。如乙方无违反合同约定情况的，应全额退还乙方。

第八条 补充条款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的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一条 其他

1. 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如发生纠纷，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前诉讼。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三

甲方(托运方)： 电话：

乙方(承运方)： 电话：

甲方委托乙方承运下列商品车：

经甲、乙友协商，就有关商品车承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 乙方应“安全、准时、快捷”的将商品车交付于甲方指定的接车人，并将随车物品及有关的资料一并交付。

二、交接车：甲方向乙方交车时(甲方待运的商品车)双方经办人员须仔细查验该车原有的损伤及随车物品。交接验收后，乙方承运责任随之解除，承运车辆再出现的任何问题均无乙方责任。

三、单证交接：甲方必须将符合国家规定并与该商品车运输有关的单证、资料交于乙方，供乙方在运送过程中备查，如因甲方单证、资料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后果均无乙方责任。

四、赔偿：乙方在承运过程中发生的各类事故以及由此对商品车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五、运费付费方式： 到付人民币(大写)：

六、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履行结束后终止。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战争等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合同的责任方可以免除责任，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签定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正本同样有效。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通过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四

卖方：

买方：

签订日期：

货物运输合同范本——货物运输承包合同

托运方： 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 _____

承运方：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_____；规格：_____；数量：_____；单价：_____总额(元)：_____。

第二条 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 货物起运地点：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

第四条 货物承运日期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

第五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

第六条 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

第七条 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

第八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

第九条 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

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 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责任。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 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 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_____ %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 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 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 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 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 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元。
2. 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 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 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

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 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1) 不可抗力；
-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 (4) 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送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盖章)：_____ 承运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五

委托方(甲方)；日照万方物流有限公司

承运方(乙方)；滨海县阜东运输有限公司

明确双方关系，甲方委托乙方运输钢卷板事宜，达成以下协议，甲乙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由乙方全部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委托乙方于20xx年 月 日起,开始运输如下地区的货物(每次以实际交货地点为准)

始 发 地 目的地数量(吨) 运价(吨/元) 说 明

万方板业(虎山) 江苏常州 103

万方板业(虎山) 江苏张家港

万方板业(虎山 江苏无锡 108 其它江苏各地

3;运费结算方式;按月现金结算,如需开具发票双方协商决定。

4;乙方作为甲方指定的汽运物流公司,须具备国家认可运输资格,并提供有关证明文件。

5;为保证发出货物的安全,乙方须在本协议生效后7日内将5万元保证金交给甲方,乙方在承运货物过程中造成的一切损失须无条件赔偿甲方和客户。若乙方未按规定赔偿,甲方有权扣乙方保证金赔偿损失,不足部份甲方有权追索。

失由乙方赔偿,过期到达货物每过期一天按20元/吨对乙方处罚。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货物运到非指定地点,造成卸错货的一经核实,对其按200元/吨处罚。

8;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盖章之日生效,有效期至20xx年 月 日。

9;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履约地人民法院诉讼。

车型, 司机姓名, 驾驶证号及联系方式等。

日照万方物流有限公司滨海县阜东运输有限公司

委托方代表人(甲方); 承运方代表人(乙方)

20xx年 月 日; 20xx年 月 日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六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 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 经过协商, 订立生猪运输协议书, 条款如下:

一、合作期限: 从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

二、合作方式: 松散型。

三、生猪收购地点由甲方指定, 运送的到达地点是连云港市天缘食品有限公司院内, 运输方式为货车运输。

四、运输费用结算方式为: 单车结算。每车按距离远近, 分别给予150-600元/车, 乙方将生猪运到院内后, 经甲方验收检查无误后, 甲方应及时支付乙方运输费用。

五、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生猪, 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 避免生猪拥挤等危害生猪健康的行为。运输过程中如发生生猪应急处置不当、生猪数量缺少等问题, 乙方应确认数量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全额赔偿。

六、乙方车辆和驾驶员必须有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要求的各类

有效证件和保险。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事故和意外伤害均与甲方无关。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七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编号_____，船舶有_____吊装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港_____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装，每包体积_____米，重量_____吨。（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_港_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船舶抵达港，

靠好码头，于_____月_____日时至___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__元由_____方负担。

第七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安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_____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运输费用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_元，全船运费为_____元。

第十条、运费结算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付清运输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 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 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的违约金。
4. 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_元违约金。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 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 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的违约金。
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 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 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期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可按下列第()项解决：

1. 申请仲裁机关裁决。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八

买方：

卖方：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缔结，用中、英文字写成，两种文体具有同等效力，按照下述条款，卖方同意售出买方同意购进以下商品：

第一部分

1. 商品名称及规格
2. 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3. 单价(包装费用包括在内)
4. 数量
5. 总值
6. 包装(适合海洋运输)
7. 保险(除非另有协议，保险均由买方负责)

8. 装船时间

9. 装运口岸

10. 目的口岸

11. 装运唛头，卖方负责在每件货物上用牢固的不褪色的颜料明显地刷印或标明下述唛头，以及目的口岸、件号、毛重和净重、尺码和其它买方要求的标记。如系危险及/或有毒货物，卖方负责保证在每件货物上明显地标明货物的性质说明及习惯上被接受的标记。

12. 付款条件：买方于货物装船时间前一个月通过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抬头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在货物装船启运后凭本合同交货条款第18条a款所列单据在开证银行议付贷款。上述信用证有效期将在装船后15天截止。

13. 其它条件：除非经买方同意和接受，本合同其它一切有关事项均按第二部分交货条款之规定办理，该交货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的一部分，本合同如有任何附加条款将自动地优先执行附加条款，如附加条款与本合同条款有抵触，则以附加条款为准。

第二部分

/fas条件

14. 1.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运舱位由买方或买方的运输代理人_____租订。

14. 2. 在fob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装上买方所指定的船只。

14.3. 在fas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交到买方所指定船只的吊杆下。

14.4. 货物装运日前10-15天，买方应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卖方合同号、船只预计到港日期、装运数量及船运代理人的名称。以便卖方经与该船运代理人联系及安排货物的装运。卖方应将联系结果通过电报或电传及时报告买方。如买方因故需要变更船只或者船只比预先通知卖方的日期提前或推迟到达装运港口，买方或其船运代理人应及时通知卖方。卖方亦应与买方的运输代理或买方保持密切联系。

14.5. 如买方所订船只到达装运港后，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船时间内将货物装上船只或将货物交到吊杆之下，卖方应负担买方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如空舱费、滞期费及由此而引起的及/或遭受的买方的一切损失。

14.6. 如船只撤换或延期或退关等而未及时通知卖方停止交货，在装港发生的栈租及保险费损失的计算，应以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如货物晚于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抵达装港，应以货物抵港日期)为准，在港口免费堆存期满后第十六天起由买方负担，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除外。上述费用均凭原始单据经买方核实后支付。但卖方仍应在装载货船到达装港后立即将货物装船，交负担费用及风险。

15.c&f条件

15.1. 卖方在本合同第8条规定的时间之内应将货物装上由装运港到中国口岸的直达船。未经买方事先许可，不得转船。货物不得由悬挂中国港口当局所不能接受的国家旗帜的船装载。

15.2. 卖方所租船只应适航和适货。卖方租船时应慎重和认真地选择承运人及船只。买方不接受非保赔协会成员的船只。

15.3.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应在正常合理时间内驶达目的港。不得无故绕行或迟延。

15.4.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船龄不得超过20xx年。对超过20xx年船龄的船只其超船龄额外保险费应由卖方负担。买方不接受船龄超过二十年的船只。

15.5. 一次装运数量超过一千吨的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卖方应在装船日前至少10天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数量、船名、船龄、船籍、船只主要规范、预计装货日、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船公司名称、电传和电报挂号。

15.6. 一次装运一千吨以上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其船长应在该船抵达目的港前7天和24小时分别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预计抵港时间、合同号、商品名称及数量。

15.7. 如果货物由班轮装运，载货船只必须是_____船级社最高船级或船级协会条款规定的相同级别的船级，船只状况应保持至提单有效期终止时止，以装船日为准船龄不得超过20xx年。超过20xx年船龄的船只，卖方应负担超船龄外保险费。买方绝不接受超过20xx年船龄的船只。

15.8. 对于散件货，如果卖方未经买方事前同意而装入集装箱，卖方应负责向买方支付赔偿金，由双方在适当时间商定具体金额。

15.9. 卖方应和载运货物的船只保持密切联系，并以最快的手段通知买方船只在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如因卖方未及时通知买方而造成买方的一切损失卖方应负责赔偿。

条件

在cif条件下，除本合同第15条c&f条件适用之外卖方负责货物

的保险，但不允许有免赔率。

17. 装船通知

货物装船完毕后48小时内，卖方应即以电报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所装重量(毛/净)或数量、发票价值、船名、装运口岸、开船日期及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如因卖方未及时用电报或电传给买方以上述装船通知而使买方不能及时保险，卖方负责赔偿买方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害及/或损失。

18. 装船单据

18.a. 卖方凭下列单据向付款银行议付货款：

18.a.1. 填写通知目的口岸的_____运输公司的空白抬头、空白背书的全套已装运洋轮的清洁提单(如系c&f/cif条款则注明“运费已付”，如系fob/fas条款则注明“运费待收”)。

18.a.2. 由信用证受益人签名出具的发票5份，注明合同号、信用证号、商品名称、详细规格及装船唛头标记。

18.a.3. 两份由信用证受益人出具的装箱单及/或重量单，注明每件货物的毛重和净重及/或尺码。

18.a.4. 由制造商及/或装运口岸的合格、独立的公证行签发的品质检验证书及数量或重量证书各两份，必须注明货物的全部规格与信用证规定相符。

18.a.5. 本交货条件第17条规定的装船通知电报或电传副本一份。

18.a.6. 证明上述单据的副本已按合同要求寄出的书信一封。

18.a.7. 运货船只的国籍已经买主批准的书信一封。

18.a.8.如系卖方保险需提供投保不少于发票价值110%的一切险和战争险的保险单。

18.b.不接受影印、自动或电脑处理、或复印的任何正本单据，除非这些单据印有清晰的“正本”字样，并经发证单位授权的领导人手签证明。

18.c.联运提单、迟期提单、简式提单不能接受。

18.d.受益人指定的第三者为装船者不能接受，除非该第三者提单由装船者背书转受益人，再由受赠人背书后方可接受。

18.e.信用证开立日期之前出具的单据不能接受。

18.f.对于c&f/cif货载，不接受租船提单，除非受益人提供租船合同、船长或大副收据、装船命令、货物配载图及或买方在信用证内所要求提供的其它单据副本各一份。

18.g.卖方须将提单、发票及装箱单各两份副本随船带交目的口岸的买方收货代理人_____。

18.h.载运货船启碇后，卖方须立即航空邮寄全套单据副本一份给买方，三份给目的口岸的对外贸易运输公司分公司。

18.i.卖方应负责赔偿买方因卖方失寄或迟寄上述单据而使买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18.j.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银行费用由卖方负担。

19. 合同所订货物如用空运，则本合同有关海运的一切条款均按空运条款执行。

20. 危险品说明书

凡属危险品及/或有毒，卖方必须提供其危险或有毒性能、运输、仓储和装卸注意事项以及防治、急救、消防方法的说明书，卖方应将此项说明书各三份随同其他装船单据航空邮寄给买方及目的口岸的_____运输公司。

21. 检验和索赔

货物在目的口岸卸毕60天内(如果用集装箱装运则在开箱后60天)经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复验，如发现品质、数量或重量以及其它任何方面与本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或船行负责者外，买方有权凭上述检验局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退货或索赔。因退货或索赔引起的一切费用包括检验费、利息及损失均由卖方负担。在此情况下，凡货物适于抽样及寄送时如卖方要求，买方可将样品寄交卖方。

22. 赔偿费

因“人力不可抗拒”而推迟或不能交货者除外，如果卖方不能交货或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条件交货，卖方应负责向买方赔偿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和遭受的损害，包括买价及/或买价的差价、空舱费、滞期费，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买方有权撤销全部或部分合同，但并不妨碍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23. 赔偿例外

由于一般公认的“人力不可抗拒”原因而不能交货或延迟交货，卖方或买方都不负责任。但卖方应在事故发生后立即用电报或电传告买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5天内航空邮寄买方灾害发生地点之有关政府机关或商会所出具的证明，证实灾害存在。如果上述“人力不可抗拒”继续存在60天以上，买方有权撤销合同的全部或一部。

24. 仲裁

双方同意对一切因执行和解释本合同条款所发生的争议，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个合理的时间内，最多不超过90天，协商不能取得对买卖双方都满意的结果时，如买方决定不向他认为合适的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诉讼，则该争议应提交仲裁。除双方另有协议，仲裁应在中国北京举行，并按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贸易仲裁委员会所制订的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该仲裁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另有决定，由败诉一方负担。

工程车辆租赁协议篇九

签约地： 编号：

本运单经承运方和托运方签章后具有合同效力，承运人与托运人、收货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界限适用于《合同法》及以下有关规定。

一、托运方权利义务：

- 1、要求承运方按照约定的时间将螃蟹运到指定地点；
- 2、按照约定形式对螃蟹进行包装，并支付运输费用。

二、承运方权利义务：

- 1、要求托运方按照螃蟹运输的约定对螃蟹进行包装并送到装货地点。
- 2、按照约定的时间将螃蟹运到卸货地点，并及时通知收货人凭有效证件提取螃蟹。收货人未及时提取螃蟹的，须及时通知托运人。

三、违约责任。

2、承运方责任：未按照约定的时间将螃蟹运到卸货地点(遇有大雾天可合理延迟)、或运输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托运方螃蟹损失的，承运方应赔偿托运方的实际损失(按签约当日的收购价)并退还运输费用。

3、承运人对运输过程中货物的毁损、灭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其它约定：

由于下列原因，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他人交通事故等造成高速公路封闭不能按时履约；

3、托运方、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五、生效条件：托运方、承运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份，报合同指导站备案。

六、纠纷处理办法：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终止等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书面向合同指导站申请调解或向高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日期：